

证券代码：835762

证券简称：奕通信息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奕通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9 年 11 月 8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1 号楼 805#

首席合伙人：李秀峰

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34 人

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42 人

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0 人

2023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29,450 万元

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5,546 万元

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305 万元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 家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 家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65 万元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22 万元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 家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558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8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3. 诚信记录

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(1) 拟任项目合伙人：刘建海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拥有近 20 年多年审计经验，200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，从事过各类审计业务，2004 年开始在中瑞诚执业，将从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曾为国企、新三板公司提供年报及专项审计服务，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。

(2) 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李送恩，2016 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；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，证券服务业务从业年限 9 年，主要从事上市公司、新三板、债券发行等证券业务审计工作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2024 年开始在中瑞诚执业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(3)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楼敏，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22 年开始在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，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 5 家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拟聘任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5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15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5 万元。

2025 度审计费用具体金额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奕通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04 月 25 日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继续聘任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奕通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奕通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